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 年，在宝山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城管执法局的指导下，区城管执法局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 年）》《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中共上海市宝山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2022 年工作要点与责任分工》等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强化领导、制定计划、狠抓落实，在城管工作中坚持依法行政、深化法治理念，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现将相关工作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一是坚持统筹管理，落实“2+6”文件落地见效。开展人员轮岗交流，区局在充分听取街镇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人员交流方案，经区委组织部（区公务员局）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两批次的轮岗交流工作，累计交流干部队员 38 人，占系统总人数 7.6%。统筹干部选拔使用，严格落实中队科级领导干部选拔区局提出建议人选、街镇负责组织实施的职责分工，以注重城管基层一线和重要岗位实践为导向，择优选拔系统内科级领导干部。

二是讲求务实实效，持续完善教育培训体系。制定并下发区城管执法局年度教育培训实施方案，根据方案设置学习

清单，草拟并完善区城管执法局实训带教工作方案，开展新进执法人员岗前培训并组织新进人员参加市局上岗集训，研究制定年度全员普训工作方案，适时开展线上集中培训。

三是细化绩效管理，有力推行应用队伍管理系统。科学构建考核体系，围绕城管执法综合改革要求，组织召开绩效管理模块系统培训视频会议，现场讲解系统操作流程，通过优化指标权重，兼顾案件质量数量，不断推动绩效考核由主观评价向客观科学分析转变，激励广大城管队员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

（二）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一是规范推进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落实细化。对行政执法启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等过程实现全过程记录，视频记录与文字记录做到相互补充。各中队均已采购数据采集终端，对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电子证据进行文件关联，在执法办案系统推进执法全过程材料影像证据关联保存与调用。

二是合力加强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联合区司法局，调研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的开展情况，以“查堵点、破难题、谋发展”为主要任务，重点对各司法所及街镇综合执法队重大法审工作开展情况、工作成效、存在困难问题、意见建议等方面进行了解，从完整性、规范性、合法性等角度就交流座谈中发现和反馈的问题进行逐一沟通指导。举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专题讲座，围绕重大执法决

定法制审核流程，结合典型执法案例现场给予指导解读。全年共计开展重大法制审核案件 274 件。

三是认真落实案件信息公开公示制度。梳理权责清单和街镇第二批执法事项目录，配合区委编办和区府办，做好权责清单的梳理及公示，配合市城管执法局、区司法局对街镇第二批执法事项目录征求意见稿提出修改建议。按期更新公示信息，全年共计行政处罚公示 3950 件，按期公示率 100%。收到申请信用修复 21 件，经审核同步出具《同意信用修复意见书》21 份，出具“拟上市一件事”无行政处罚记录证明 40 件。

（三）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

一是持续推进违建精准治理。坚持“拆、控、管、督”，加强对新增在建违法搭建集中、易发、频发区域的巡查频次和力度，坚决“露头就打、即查即拆”，做到“每案必立”、“拆罚并举”。融合执法资源，开展联合执法，持续发力推进存量违建整治。本年度全区共拆除违法建筑 59.66 万平方米，其中在建违法建筑 1904 平方米，存量违法建筑 59.47 万平方米，完成全年任务目标的 116.6%。

二是持续提升街面环境、小区环境品质。结合“双迎”和“创全”，深入开展美丽街区、美丽家园专项执法整治行动，不断提升城市环境品质形象。聚焦重点区域周边的学校、集市、菜场、轨交、商圈等，着力在“微治理”和常态长效上下功夫，加强违法搭建、违规户外设施、占道经营、“小五乱”等影响城市环境违法行为的治理。通过“马天明”示

范岗、优秀社区工作室等创建活动，深入开展城管进小区工作，努力降低居民投诉量。

三是不断加大生活垃圾、生态环境执法整治。坚持“源头减量、全程分类、末端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组织进行全区范围内的执法检查，督促各单位配齐收集容器，合理设置投放点，按规定分类投放生活垃圾，同时，加大对检查巡查发现问题的执法处罚力度，逐步形成长效常态机制。通过生态环境“回头看”、建筑工地随机抽查、视频巡查等手段，及时发现、快速处置建筑垃圾、建筑工地、码头堆场等领域违法行为。

（四）用法治力量守护群众高品质生活

一是提升办案水平。对标全年办案任务指标，组织执法培训 9 次、下发办案提醒 6 次、通报办案数据 16 次、开展案件评查 3 次，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切实提高行政办案水平。全年共办理普通程序案件 4500 件，简易程序案件 3588 件，拆违程序案件 291 件，执法办案数量位居全市前列。

二是加强诉件处置。高度重视市民投诉件，提升诉转案率，优化诉件处置流程，强化对重复诉件的跟踪督办。全系统共受理市民投诉 8176 件，同比减少 4516 件，下降 35.6%。电话回访市民诉件，“实际解决率”87.3%，较去年同期上升 14.4%；“处置满意率”93.4%，较去年同期上升 13.1%。

三是守护市民安全。依托“我为群众办实事”、大调研、

“大排查、大走访”等工作，针对疫情防控、城市运行等工作中易出现的短板弱项进行全面排摸，共排查隐患点位 2008 处，发现隐患 107 个，及时整改落实。作为疫情防控区社会面管控专班街面组牵头单位，不断探索创新沿街商户疫情防控分级分类监管模式，采取“红黄绿”三色赋码巡查监管、推广商户防疫“流动红旗”评比等举措，共巡查监管街面场所近 150 万家，“人防+技防”并行出动检查人员超 20 万人次。对涉及食品、住房安全的执法事项严格执法，加大处罚力度，获得市民高度认可。在上半年市城管执法系统第三方测评中，列郊区组第 4 位、全市第 8 位，下半年满意度测评列全市第 3 位。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对照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仍存在一些短板弱项：一是抓执法精细化成效的水平有待提高。主要表现在以执法对象监管系统为牵引的非现场执法、分级分类管控等新模式应用有待深化拓展，小区违建、堆场扬尘等顽症固疾治理成效有待提升。二是抓街镇综合执法规范化运行监督的成效有待提升。主要表现在街镇偏重执法效果导向和区局更重执法过程规范的要求有时还不够一致，对规范性落实“三项制度”的检查督导还需加强，个别中队办案质量和程序规范性有待提升。三是抓系统“2+6”文件贯彻落实的力度有待加强。主要表现在制度的执行落实上受街镇的制约较大，尤其在人员招录、轮岗交流、职级晋升等工作的统筹管理、沟通协调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大。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干部学法用法情况

切实履行推进本单位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组织开展领导干部引领学、全局干部集中学、搭建平台专题学的分层分类全覆盖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领导责任，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等，带领班子成员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充分发挥法治政府建设的“主力军”作用。加强严格自律，在中国共产党首部党章诞生百年之际，自觉加强对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学习，深入学党史、悟初心、践使命。推进依法行政，组织中心组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程序规定》《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责任制规定（试行）》《上海市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办法》《本市街道乡镇实施的法定行政检查事项工作指南》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聚焦执法主业学法用法。

（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情况

积极参加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的上海市行政执法“十大案例”及指导案例评选。通过初评甄别、专家复评、网络投票等程序，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有2件执法案件分别获评2021年度上海市行政执法“十大案例”和“指导案例”。其中，我局《房产经纪人、地产代理公司以隐

瞒、欺诈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案》获评 2021 年度上海市行政执法“指导案例”，作为行政执法典型案例纳入“上海城市法规全书应用系统”。切实提高普法精准度和实效，连续五年组织宝山城管执法系统开展“双十佳”评选活动，充分发挥优秀案例的示范效应和办案能手的榜样作用。结合城管公众开放日活动，以新时代、新城管、新征程为主题，组织系统各中队以线上云展示、在线直播、线下普法等活动形式，宣传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展示城管执法队伍的良好形象。在市城管执法局组织全系统开展的普法原创短视频和微信文案比赛活动中，我局获得优秀组织奖。

（三）信访事项处理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理念，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压实工作责任、强化源头治理、推动问题解决，努力做好新形势下城管执法工作，切实提高城管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并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局领导阅批重点案件制度，针对重复信访案件，落实“一名包案联系领导、一个责任单位、一个工作专班、一套化解方案、一份约谈记录”措施，推进疑难问题化解，确保案件得到妥善解决。二是充分发挥人民建议“征民意、集民智、聚民心”作用，依托城管社区工作室优势，引导广大人民积极建言献策、主动参与城市治理和建设，一年来征集城管执法工作“金点子”“好建议”31件，并着

力把“金点子”“好建议”变成改进工作的好措施，使城管执法工作进一步延伸。三是加强重复信访专项治理，针对重复信访，由包案联系领导牵头，跟踪处理结果，提出整改措施和要求，做到诉求合理的解决帮扶到位、诉求无理的思想教育到位、行为违法的依法处理到位。2022年度收到各类信访件共79件，办结率及处置率均为100%。

（四）复议纠错率、应诉败诉率情况

充分重视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切实履行法定职责，积极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和旁听审理制度，推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应诉旁听制度化、常态化，不断增强主动接受司法监督的意识。今年区局无新增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针对街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因履行城管职责而引发的复议诉讼案件，进行全面复盘并在系统内进行通报，以更好地规范执法办案流程，提高执法办案时效，降低纠错败诉风险，减少争议案件的发生。由于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庭审现场旁听工作无法顺利开展，组织各基层中队网上观看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行政诉讼案件庭审。

四、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坚守主责主业，提升城市发展能级。

高效推进城市更新，遵循“控新增，削存量，去隐患，求实效”思路，利用“人巡+机巡”双管齐下，严厉打击新增、存量违法建筑，拆罚结合，巩固整治成果。打造治违示范样本，严格按照市区两级无违创建工作要求，再创一批无违建示范街镇、“零”违建居村，全力打造“无违建示范区”。聚焦

重点执法事项，深入推进小区物业管理、街面环境治理等专项执法行动，以综合治理解决难题顽症，深化与公安交警、绿化市容、房屋管理等部门制度化、信息化协作。优化营商环境，立足助企纾困，依法实施轻微免罚制度。

（二）坚持指导监督，加强执法能力建设。

强化指挥指引指导，区局坚持讲评调度，加强执法监督，加强考核激励，引导基层综合执法队伍把主要精力放在执法办案上。提升基层执法力量，激发一线队员办案热情，增强法治思维，提高专业能力，以法治引领基层各项工作。强化监督检查力度，发挥督察督办职能，强化违建拆除、勤务保障等执法监督，发挥区、街镇两级监督检查合力，进一步提升覆盖面、有效性。

（三）坚定科技赋能，助推工作提质增效。

高效利用“两张网”建设，深化现有信息平台运用，全面推行沿街商户、施工工地分级分类执法管控，推动更多事项、更大范围开展非现执法，确保动态性问题防在先、早发现、快处置，助推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提质增效。拓展应用场景非现执法，通过街面视频等应用场景，实现对跨门经营、占道堆物设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非现场动态化监管、精细化管理，多维度提升区域品质，为科创中心建设贡献城管力量。